
交银施罗德荣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七月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交银荣鑫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66
交易代码	5197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3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4,864,035.9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运用投资组合保险技术，有效控制本金损失的风险，在追求保本周期到期时本金安全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恒定比例组合保险（CPPI，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原理，动态调整固定收益类资产与权益类资产在基金组合中的投资比例，以确保本基金在保本周期到期时的本金安全，并实现基金资产在保本基础上的保值增值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保本混合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低风险品种。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非保本的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

	金。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保证人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8 年 4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731,224.56
2.本期利润	7,596,827.9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13,404,933.8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9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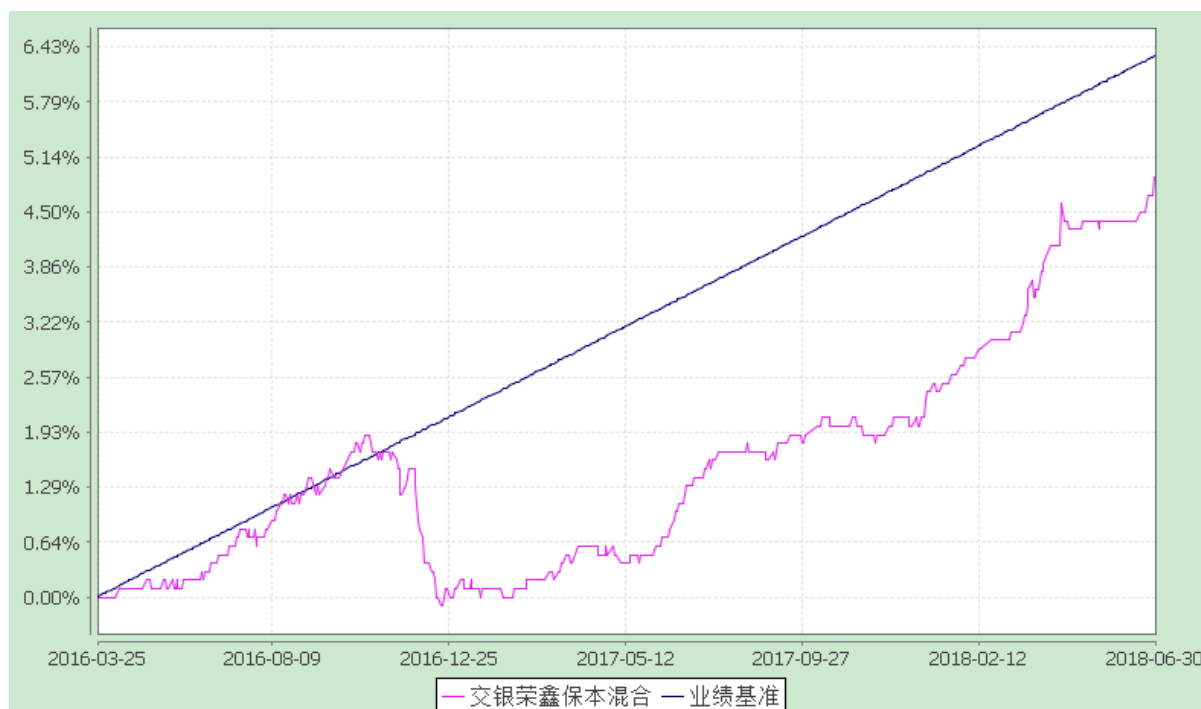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5%	0.08%	0.70%	0.01%	0.55%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荣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 年 3 月 25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于海颖	交银增利债券、交银纯债债券发起、交银荣祥保本混合、交银定期支付月月	2017-06-10	-	12 年	于海颖女士，天津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经济学学士。历任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事业部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其中 2007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8 月 30 日任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

	<p>丰债券、交银增强收益债券、交银强化回报债券、交银丰盈收益债券、交银丰硕收益债券、交银荣鑫保本混合、交银增利增强债券、交银丰晟收益债券、交银裕如纯债债券的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公募）投资总监</p>				<p>基金经理，2008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0 年 8 月 30 日任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6 月 28 日至 2013 年 6 月 16 日任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8 月 2 日至 2014 年 4 月 24 日任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8 月 9 日至 2014 年 10 月 7 日任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3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4 月 24 日任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8 月 7 日至 2014 年 10 月 7 日任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9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0 月 7 日任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5 月 8 日至 2014 年 10 月 7 日任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6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	--	--	--	--	--

注：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期后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公平交易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旗下所管理的所有资产组合，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专户均严格遵循制度进行公平交易。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按事前独立确定的投资方案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中央交易室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分别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情形，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以来在央行降准、表外融资持续收缩、经济通胀趋弱、贸易战局势反复等多方面因素交织的背景下，债券收益率呈现出先下后上继而再次大幅下行的宽幅波动态势。四月上旬债券收益率延续了一季度以来的下行趋势，央行在四月宣布降准 1 个

百分点置换 MLF 操作，债券市场在降准后出现强势上涨，收益率大幅下行，但随后由于降准释放资金和缴税缴准错位，出现了季末流动性紧张的情况，同时叠加资管新规的出台，收益率震荡上行。进入六月后随着最新社会融资规模数据公布，信用收紧格局下收益率重回下行通道。六月底央行再一次降准 0.5 个百分点，收益率再次开启大幅下行空间，截至六月底，十年期国开收益率自三月末 4.65% 下行至 4.25%，市场涨幅明显。信用债方面，受到信用事件的影响，本报告期信用利差出现了一定走阔。

权益市场方面，在经历一季度地产金融及成长的上行后，二季度市场出现调整，消费、价值及部分基本面维持高景气的强周期板块具备一定的防御属性。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在 CPPI 策略的基础上积累组合安全垫，并利用收益率较高的时点动态拉长组合久期，主要操作是将短久期存单置换为保本周期范围内稍长久期的高收益优质资产，以提升组合静态收益。权益方面，考虑到海外市场的不确定性，组合择机降低了转债仓位，以控制回撤。

展望三季度，社会融资总额增速下滑对于总需求的影响可能逐渐体现，在通胀总体可控，流动性较去年改善的情况下，我们维持对债市谨慎乐观看法，在流动性相对宽松的背景下，保本组合将继续采用杠杆策略，并根据市场情况，在保本周期范围内动态调整资产久期，以期增厚收益。权益方面，组合暂时维持低仓位转债资产配置，尽力控制回撤，等待前期市场风险消化后寻找低估值高景气品种择机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 1.04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7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预警说明。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24,631,445.20	97.05

	其中：债券	924,631,445.20	97.0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027,025.76	1.47
8	其他各项资产	14,073,318.97	1.48
9	合计	952,731,789.9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1,117,800.00	5.0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1,117,800.00	5.07
4	企业债券	133,282,000.00	21.7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20,538,000.00	19.6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8,471,645.20	1.38
8	同业存单	631,222,000.00	102.90
9	其他	-	-
10	合计	924,631,445.20	150.7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814038	18 江苏银行 CD038	1,000,000	95,670,000.00	15.60
2	111892033	18 宁波银行 CD032	1,000,000	95,620,000.00	15.59
3	111892919	18 杭州银行 CD009	1,000,000	95,620,000.00	15.59
4	111892819	18 徽商银行 CD033	1,000,000	95,620,000.00	15.59
5	101452005	14 华能集 MTN002	500,000	50,640,000.00	8.2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18南京银行CD027（证券代码：111892301）外，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18南京银行CD027（证券代码：111892301）的发行主体南京银行于2018年1月30日公告，公司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苏银监罚决字【2018】1号），对镇江分行违规办理票据业务违反审慎经营原则的行为罚款3230万元人民币。

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如下：本基金管理人对证券投资特别是重仓个券的投资有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控制。本基金在对该证券的投资也严格执行投资决策流程。在对该证券的选择上，严格执行公司个券审核流程。在对该证券的持有过程中研究员密切关注债券发行主体动向。在上述处罚发生时及时分析其对投资决策的影响，经过分析认为此事件对债券发行主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所以不影响对该债券基本面和投资价值的判断。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378.5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066,910.42
5	应收申购款	29.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073,318.9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1	光大转债	6,544,445.20	1.07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交换期的可交换债券。
-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交易或持有基金。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27,482,796.88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97,476.46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2,816,237.36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4,864,035.98

-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红利再投等。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4/1- 2018/6/30	200,017,000.00	-	-	200,017,000.00	34.2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如该类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带来流动性冲击，从而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基金管理人将加强流动性管理，防范相关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交银施罗德荣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交银施罗德荣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交银施罗德荣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交银施罗德荣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关于申请募集注册交银施罗德荣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交银施罗德荣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合同》；
- 9、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荣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